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曾憲美

電話：0437061628

電子信箱：e-22d1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400530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_1140053027_senddoc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高雄市政府教育局（以下簡稱該局）辦理「高雄市
114年度『高雄數位學園』網路假期-上網颯暑假作業活動
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協助宣導周知並鼓勵學生踴躍參
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局114年5月28日高市教資字第11433946900號函辦
理。
- 二、活動期間自114年6月12日（星期四）起至114年8月31日
（星期日）止，每日開放上線時間為上午7時起至下午10時
止。網址：<https://netholiday.kh.edu.tw>。
- 三、倘有網站操作問題或未盡事宜，請逕洽高雄市立光華國民
中學教務處設備組楊組長（電話：07-7222622分機513；電
子信箱：yang289@khjh.kh.edu.tw）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電 文
交 章
2025/06/02
08:29:50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